

铜川市王益区人民政府文件

铜王政发〔2021〕2号

铜川市王益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王益区推进健康陕西行动实施方案》的 通 知

黄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铜川市王益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王益区推进健康陕西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铜川市王益区人民政府

2021年1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王益区推进健康陕西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陕西行动，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推进健康陕西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铜政发〔2020〕32号）、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健康铜川2030”规划纲要的通知》（铜发〔2018〕6号）、区委、区政府《关于印发“健康王益2030”规划纲要的通知》（铜王发〔2018〕16号）等文件精神，特制定王益区推进健康陕西行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到2022年，全区健康优先的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影响健康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人民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高，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体育健身服务，绿色安全的健康环境基本形成，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居民主要健康指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到2030年，全区健康优先的制度设计和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健康生活方式全面普及，健康服务质量、保障能力和全民健康水平显著提高，人人享有高质量的健康服务和高水平的健康保障，人民更加健康长寿，环境更加健康优美，社会更加健康和谐，健康产业更加兴旺，各项健康指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建成与王益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全民健康服务和治理体系，全面实现健康王益各项目标任务。

二、重大行动



（一）健康知识普及行动

建立全区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评价体系。开展“健康中国行动”等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中国公民健康素养 66 条深入人心。依托健康教育项目，利用健康档案信息，开展个性化健康教育。建立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传播机制。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传播审核机制，编制重点人群、重点健康问题知识信息指南，向社会发布。加强健康教育指导监管，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健康知识普及。持续开展健康王益建设、健康细胞示范创建。到 2022 年，王益区建成省级健康促进区，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20%。到 2030 年，建成全国健康促进区，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超过 30%。（区卫健局、区委宣传部、区网信办、区教科体局、区文旅局、区市场监管局负责；排在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其他为协助配合单位；以下各项任务均需各镇办、各区级相关部门负责落实，下同）

（二）合理膳食行动

落实陕西省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实施方案，开展贫困地区重点人群营养干预，推进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和学校“阳光食堂+智慧监管”系统工程，实现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食堂供餐全覆盖。建立营养健康指导委员会，加强营养健康法规、政策、标准等咨询和指导，认真贯彻营养政策法规。在幼儿园、学校、养老机构、医院等集体供餐单位配备营养师，在社区配备营养指导员。推进食品营养标准体系建设，加强食品安



全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支持推广居民家庭广泛使用控盐勺、限油壶、节糖袋，鼓励全社会参与减盐、减油、减糖，加强对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监督管理，引导群众减少食用高盐高糖高脂食品。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居民营养健康知识知晓率分别比 2019 年提高 10%、比 2022 年提高 10%，孕妇贫血率预期低于 13%和 9%，成人肥胖增长率持续减缓，5 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分别低于 6%和 4%。（区卫健局、区教科体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负责）

（三）全民健身行动

全面倡导全民健身理念，在全社会营造运动、健康、快乐的氛围。结合城市规划和发展，形成“15 分钟健身圈”，提升乡村体育设施覆盖率。建立群众身边的科学健身站点和组织服务体系。依托各级医疗机构和国民体质监测中心（站）大力普及体检和体质监测融合的健康检查方式，为不同个体提供针对性的运动健身方案或运动指导服务，形成体医结合的疾病管理和健康服务模式。落实国家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政策，扩大开放时间，鼓励厂矿企业和学校体育场馆逐步开放。积极推广《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分别超过 92%和 93%；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分别超过 45%和 50%。（区教科体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卫健局、区残联负责）

（四）控烟限酒行动



广泛开展控烟健康教育进机关、进医院、进学校活动，增强公众不吸烟、吸烟者戒烟的意愿。实施无烟机关、无烟医院、无烟学校等建设行动。开展区级不同人群烟草流行调查，建立区、镇办两级烟草监测评估体系。逐步推广规范戒烟干预服务，对烟草依赖患者进行诊治。推广 12320 热线戒烟干预宣传服务，构建多途径戒烟服务体系。加大烟草广告监督执法力度，严厉查处违法发布烟草广告行为。依法规范烟草促销、赞助等行为，禁止向未成年人出售烟草制品。严格落实公共场所控烟法规，倡导适度适量饮酒和文明饮酒，不劝酒，不酗酒，发挥领导干部、医务人员和教师控烟引领作用，提高人群的整体认知水平。到 2022 年和 2030 年，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分别低于 23.5% 和 19%；全面无烟法规保护的人口比例分别超过 35% 和 85%。（区卫健局、区委宣传部、区教科体局、市公安局王益分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城区烟草局负责）

（五）心理健康促进行动

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健全服务网络，创新服务模式，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心理健康服务，建立心理咨询（辅导）室或社会工作室（站），设立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100% 镇（街道）建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小组。加强心理健康人才培养，拓宽培养渠道，壮大人才队伍，建立“心理人才库”。加强重点人群心理健康服务，探索社会心理服务疏导和危机干预规范管理措施，提升心理援助热线标准化管理水平。建立精神卫生综合管



理机制，完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广泛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和促进。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 23%和 33%；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分别为 3.8 人/10 万和 4.5 人/10 万；心理相关疾病发生的上升趋势得到遏制。（区卫健局、区委政法委、区文明办、区教科体局、市公安局王益分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区残联负责）

（六）健康环境促进行动

深入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促进全区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建立环境与健康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制度，开展环境污染与疾病关系、健康风险预警及防护干预研究。深入开展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指导公众健康饮水和健康用水。积极实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农村生活垃圾清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健康的生活方式，指导公众做好健康防护。构建安全的食品环境。采取有效措施预防控制环境污染相关疾病、消费品质量安全事故等。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健康王益、健康细胞示范建设，加强效果评价与督导检查。到 2022 年，建成国家和省级健康村镇 10 个，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居民饮用水水质明显改善；到 2030 年，城市空气质量和居民饮用水水质持续改善。（市生态环境局王益分局、区发改局、区教科体局、市公安局王益分局、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负责）

（七）中医药健康促进行动



巩固提升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孙思邈中医堂服务水平，推进孙思邈中医堂向村级延伸。所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孙思邈中医堂开设治未病科、康复科，大力发展中医药特色专科和专科门诊。进一步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的普及应用，加大中医药特色技术方法在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防治领域及重点人群中的推广应用。完成王益区中医医院建设，大力发展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推动中医药健康旅游、医养结合发展。建设一批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基地。到 2022 年，建成孙思邈中医堂 12 个，90%行政村能提供四种以上中医适宜技术服务，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 1 万亩，中医药加工及健康关联企业达到 10 户，产值达到 1 亿元；到 2030 年，建成孙思邈中医堂 30 个，所有行政村都能提供中医药服务，中药材种植面积发展到 1.5 万亩，中医药加工及健康关联企业达到 20 户，产值达到 2 亿元。（区卫健局、区发改局、区教科体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医保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残联、区中医药发展中心负责）

（八）妇幼健康促进行动

实施妇幼健康服务保障工程，加强区妇计中心基础设施和服务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服务能力。实施婚姻登记和婚育健康教育“一站式”服务。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向孕产妇免费提供覆盖生育全过程的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完善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加强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业务指导。积极推进免费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及健康促进项目的实施。到 2022 年



和 2030 年，全区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5‰和 4‰以下，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3/10 万和 10/10 万以下。（区卫健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妇联负责）

（九）青少年健康促进行动

加快健康学校示范建设，完善大中小学校卫生保健机构，配齐卫生保健人员。建立健全学生常见病监测和传染病预警网络。大中小学校按规定开足体育与健康课程，实施学校体育固本工程，深入推进学校体育教学和评价制度改革，保证中小學生每天 1 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纳入学校绩效考核，体育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测试。动员家庭、学校和社会共同维护中小學生身心健康，引导学生从小养成健康生活习惯，开展“灵动儿童—阳光少年健康行动”，建立“学生—家庭—学校—医院”四位一体防治模式，全面开展学生近视监测，预防近视、肥胖等疾病。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学生体质健康达标优良率分别达到 20% 和 30%以上，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 1 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区教科体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团区委、陕西铜川工业技师学院负责）

（十）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推进健康企业示范建设，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和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倡导健康工作方式。加强监督检查，督促用人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加强培训教育，提高劳动者职业健康素养。加强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



施“三同时”管理，加强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加强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加强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监测与评价。规范用工管理，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加强农民工尘肺病患者的救治救助，对未参加工伤保险的，按规定通过医疗保险、医疗救助等保障其医疗合法权益。到2022年和2030年，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的比例实现明显下降和持续下降；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服务覆盖率分别达到90%和100%，公共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率达到90%和100%。（区卫健局、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民政局、区人社局、市生态环境局王益分局、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总工会负责）

（十一）老年健康促进行动

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持续优化老年人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实施老年人心理健康预防和干预计划，提供中医特色健康指导和康复服务。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居家上门服务能力。逐步完善支持家庭养老政策体系。完善医养结合政策，推行“医养结合”一体化，将医疗资源和养老资源医养融为一体，形成了“3+3+N（8）”机构养老蝴蝶模式。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研究完善照护服务标准体系。到2022年和2030年，65至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以上人群老年期痴呆患病率增速下降。（区卫健局、区民政局、市生态环境局王益分局、区教科体局、区医保局负责）

（十二）残疾预防健康行动



实施国家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落实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开展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残疾预防。推进社区康复，合理配置残疾人康复资源，将残疾人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范围。建立和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为残疾人提供综合性康复服务。实施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免费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实施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预防出生缺陷，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开展先天性结构畸形和遗传代谢性疾病患儿救助。到 2022 年，残疾预防和康复体系基本完善，有基本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家庭签约率达到 90%；到 2030 年，有基本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家庭签约率达到 100%。（区残联、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健局、区医保局负责）

（十三）重点慢性病防治行动

1. 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开展慢性病及危险因素监测，落实心脑血管事件登记报告制度。全面落实 35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加强高血压、高血糖、血脂异常的规范管理，指导高血压患者规范用药。引导居民学习掌握心肺复苏等自救互救知识技能。鼓励、支持红十字会等社会组织和急救中心、医疗机构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完善公共场所急救设施设备配备标准。到 2022 年，高血压规范管理率 70%，心脑血管疾病死亡率下降到 291.7/10 万；到 2030 年，高血压规范管理率 90%，心脑血管疾病死亡率下降到 265.2/10 万以下。

2. 癌症防治。倡导积极预防癌症，推进早筛查、早诊断、早



治疗，降低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患者生存质量。开展肿瘤登记报告，有序扩大癌症筛查范围，推广应用常见癌症诊疗规范。提升各医疗机构癌症诊疗能力。到 2022 年和 2030 年，总体癌症 5 年生存率分别高于 43.3%和 46.6%。

3. 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探索高危人群首诊测量肺功能，40 岁以上人群体检检测肺功能。加强慢阻肺患者健康管理，加大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肺功能检查仪等设备配备力度，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功能检查能力。各医疗机构为慢阻肺、重型老年慢性支气管炎患者提供健康教育处方。到 2022 年和 2030 年，70 岁以下人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死亡率下降到 9.0/10 万和 8.1/10 万以下。

4. 糖尿病防治。加大糖尿病防治知识宣传，引导居民关注自身血糖水平，促使糖尿病前期人群科学降低发病风险，指导糖尿病患者加强健康管理，特别是合理膳食，延迟或预防糖尿病的发生发展。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防治能力，促进糖尿病及并发症筛查标准化和诊疗规范化，提高糖尿病患者和高危人群健康服务水平。到 2022 年和 2030 年，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 70%和 80%以上。

5. 口腔疾病防治。建立健全口腔卫生服务体系，推广口腔疾病防治适宜技术，有效提升口腔卫生服务能力。广泛开展口腔健康行为普及和口腔健康管理，倡导居民每天刷牙 2 次，开展口腔疾病高危行为干预，开展监测与评价，推进口腔健康工作。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少年儿童患龋齿率明显下降和持续下降。（区卫健局、区教科体局、区医保局、区红十字会负责）

（十四）传染病防控行动

针对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的传染病防控短板和不足，推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标准化建设。建立优化重大和新发传染病的应急响应、综合指挥、联防联控、救助治疗、舆情应对等防控管理机制；建立完善职责清晰、协调有力、运转高效的防控运行体系；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等防控措施，提高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强化联防联控，从源头管控狂犬病、布病等人畜共患病，巩固提升艾滋病、结核病、出血热等 10 种重点传染病专病专防防控成果，落实结核病救治保障政策，加大耐药结核病防治力度，努力降低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治愈率。实施国家免疫规划，强化疫苗全过程可追溯管理，建立疫苗免疫效果评价体系，完善免疫策略调整机制。倡导高危人群在流感流行季节前接种流感疫苗。继续维持无脊灰状态、消除疟疾状态。到 2022 年和 2030 年，艾滋病全人群感染率分别控制在 0.15% 和 0.2% 以下，肺结核发病率下降到 55/10 万以下，以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8% 以上。（区卫健局、区教科体局、市公安局王益分局、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负责）

（十五）地方病防控行动

落实地方病防治三年行动计划，加大大骨节病等地方病防治



力度，实施精准救治，落实综合防控措施。改水降氟，从源头上阻断氟中毒病区的形成；分类指导、科学补碘，在碘缺乏地区持续推广居民食用碘盐。到 2022 年，碘缺乏病、大骨节病和克山病达到消除标准，地方性饮水型氟中毒达到控制标准；到 2030 年，4 种地方病持续消除。（区卫健局、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王益分局、区水务局、区市场监管局负责）

（十六）健康细胞示范建设行动

强化政府领导和行业部门协同，动员社会和群众广泛参与，持续深化 8+1 健康细胞示范建设。健康机关突出健康理念融入、健康行为养成和亚健康调适指导。健康军营突出健康军营文化和健康主题活动。健康社区突出健康环境改善、健康服务供给和慢病互助。健康村庄突出环境卫生整治和公共卫生服务。健康学校突出健康教育促进、健康习惯培养和心理健康辅导。健康医院突出就医体验改善、门诊健康指导和职工健康关怀。健康企业突出健康制度建设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工作。健康家庭突出健康理念培育和健康行为养成。健康食堂突出病媒生物防制、合理膳食搭配和公筷公勺分餐制。到 2022 年，健康细胞建设广泛开展，形成一批具有典型示范作用的健康细胞。到 2030 年，健康细胞建设覆盖社会各个方面，健康服务落实到社会所有居民。（区卫健局、区教科体局、区工信局、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妇联、区人武部、区中医药发展中心负责）

（十七）健康保障完善行动



1. 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坚持提升健康服务能力、筑牢基层健康服务网络，构建整合型卫生健康服务体系。鼓励社会资本举办儿童、老年康复等薄弱专科医疗机构，推动公立和民办医疗服务错位发展。推进区疾控中心达标建设和能力提升工程。实施卫生监督执法机构规范化建设。强化重大项目对健康产业引领和支撑，在医疗服务信息、健康养老旅游、高端医疗健康、中医药健康产业等发展一批骨干企业和机构。到 2022 年和 2030 年，健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健康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区发改局、区教科体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局、区中医药发展中心负责）

2. 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托陕西健康云平台，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立监测评估体系。加强健康服务信息互联互通互认，推进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共享和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促进健康医疗大数据深度挖掘、广泛应用。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捷惠民服务模式。推广医学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发展智慧医疗。建立卫生健康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风险评估管控机制，确保数据信息和网络安全。到 2022 年，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基本完善，到 2030 年，健康信息化服务能力达到全省先进水平。（区卫健局、区网信办、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财政局、区中医药发展中心负责）

3. 健康人才队伍建设。鼓励执业（助理）医师在区域内多点执业。实施基层医学人才招聘、定向培养和规范化培训计划，完善相关优惠政策，吸引人才到基层工作，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培训工作，持续落实第一村医派驻乡村制度。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度



改革，切实深化基层卫生人才评价优惠政策，加强村医队伍建设，建立村医收入稳定增长机制。到 2022 年，卫生健康人才队伍梯次初步形成。到 2030 年，城乡卫生健康人才分布趋于合理。（区卫健局、区发改局、区教科体局、区人社局负责）

三、工作要求

（一）完善领导体制。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由健康王益建设工作委员会统筹推进健康陕西行动，负责组织实施《推进健康陕西行动实施方案》，组织开展行动监测评估和考核评价，指导各镇办、各行业部门编制实施具体行动计划。各镇办、各部门要通力合作、各负其责、细化措施，把预防为主、防病在先融入各项政策举措中，全面推进健康陕西行动。

（二）健全工作机制。充实健康王益建设工作委员会，委员会下设综合协调组、业务指导组、监测评估组和宣传引导组。参照市级机制，组建相应的工作机构。充分发挥相关行业学会、协会和群团组织以及其他社会组织作用，指导、组织健康促进和健康科普工作。

（三）完善监测考核。建立监测评价机制，将健康陕西行动指标监测评估系统列入“十四五”卫生健康项目规划，重点监测各专项行动主要指标年度完成情况、专项行动目标实现情况、个人社会和政府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由健康王益建设工作委员会统筹领导，委员会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每年监测结果通报各镇办和各有关部门。建立考核制度，围绕健康陕西行动的主要目标任



务，兼顾数据的可获得性，建立相对稳定的考核框架，按照自我评查、实地核查、综合考核、确定结果的步骤方法，每年由健康王益建设工作委员会组建考核组，对各镇办、各相关部门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必要时引入第三方评估和社会评价，提高考核公信力。

（四）营造社会氛围。加强宣传推广、舆论监督、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提高全社会对健康陕西行动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各镇办、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健康公园、健康长廊和健康步道等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通过报纸开设健康公益宣传、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等，多形式、多渠道、全方位宣传健康陕西行动，营造“健康王益、人人行动、人人受益”的社会共识和良好氛围。

附件：健康王益行动考核指标框架



附件

健康王益行动考核指标框架

序号	指 标	陕西基础水平 (2018 年)	陕西考核目标 值 (2022 年)	铜川基础水平 (2018 年)	铜川考核目标 值 (2022 年)	王益基础水平 (2018 年)	王益考核目标 值 (2022 年)
1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6.51 (2017 年)	77.7	—	77.8	—	77.8
2	婴儿死亡率 (‰)	2.96	≤ 5	2.52	≤ 5	5.45	≤ 5
3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4.9	≤ 7	3.7	≤ 6	6.54	≤ 6
4	孕产妇死亡率 (1/10 万)	7.3	≤ 13	0	≤ 13	0	≤ 13
5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	80	≥ 90.86	—	≥ 92	—	≥ 92
6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12	≥ 19	15.44	≥ 20	15.44	≥ 20
7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34.65	≥ 42	—	≥ 45	—	≥ 45
8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8.87 (2017 年)	≤ 15.9	—	≤ 15.9	—	≤ 15.9
9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2.1	2.6	3.15	3.25	—	3.25
10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32.8	30	—	30	—	30
11	建立并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 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	—	实现	—	实现	—	实现
12	建立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绩效考核机制	—	实现	—	实现	—	实现
13	产前筛查率 (%)	—	≥ 95	84.13	≥ 95	97.82	≥ 95
14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	—	≥ 98	98.7	≥ 98.7	98.37	≥ 98.7



15	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覆盖率(%)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覆盖率分别为46.2%、16%	≥80	宫颈癌筛查率43.94%、乳腺癌筛查率44.04%	≥80	宫颈癌筛查率47.67%、乳腺癌筛查率47.69%	≥80
16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16.5	≥20	27.54	≥29	——	≥29
17	符合要求的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8	中小学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小时)	——	≥1	≥1	≥1	≥1	≥1
19	寄宿制中小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配备专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600名学生以下的非寄宿制中小学校配备专兼职保健教师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	——	≥70	——	≥70	——	≥70
20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人员的中小学校比例(%)	——	≥80	≥90	≥90	≥90	≥90
21	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比例(%)	——	下降	——	下降	——	下降
22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	≥50	——	≥50	——	≥50
23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	≥70	——	≥70
24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	≥70	——	≥70
25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村卫生室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	100%; 70%	——	100%; 90%	——	100%; 90%
26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95	——	≥98	——	≥98
27	各牵头部门、各区县组织推进健康细胞示范建设		建设率 明显提升		建设率 明显提升		建设率 明显提升

